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24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确认已收到，会议于2021年12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333号招商开元中心1栋B座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其中：现场参会7人；董事长黄绍嘉先生因临时有重要事项，委托董事肖志坚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彭娟女士通过视频方式参会。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肖志坚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补选第九届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补选邹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补选邹志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发

展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5人）

主任委员：黄绍嘉

委 员：肖志坚 徐啟瑞 张娟 邹志强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5人）

主任委员：邹志强

委 员：黄绍嘉 陈福兴 彭娟 张娟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5人）

主任委员：张娟

委 员：黄绍嘉 姚雪华 彭娟 邹志强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3人）

主任委员：彭娟

委 员：黄绍嘉 张娟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